

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公司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258 號四樓

電話：(02) 2963-1953

傳真：(02) 2953-0742

網址：WWW.TCR.ORG.TW

承辦人：張漢泉

電子信箱：call168.tcr@msa.hinet.net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房仲字第 11504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產業公平競爭及不動產經紀業專業形象，請各會員公司督促所屬人員應確實遵循不動產仲介經紀業倫理規範，切勿進行惡意檢舉，以維全體業者之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邇來，檢舉不動產經紀業之不動產廣告不實案件大幅增加，惟經主管機關檢視，部分案件為重複檢舉或檢附事證不足，似屬因同業競爭所衍生之惡意檢舉，該等案件不僅查證不易，加重主管機關行政負擔。類此行為若未改善，恐致主管機關擴大實施業檢，以導正違規亂象。
- 二、爰此，請各會員公司轉知並督促所屬人員，應確實遵循不動產仲介經紀業倫理規範，遇有涉及違法事實之案件，應檢附具體事證再行提出檢舉；另對於不動產廣告之刊登，應落實審核與控管機制，確保內容與事實相符，共同維護產業公平競爭及不動產經紀業專業形象，共創「同業共好、顧客安心」之交易環境。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公司

副本：本會自存

理事長 林平川